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視作出售上海證券的股權及解決與上海證券同業競爭問題完成
及
撤銷對上海證券的淨資本擔保承諾**

增資事項完成

茲提述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上海證券與百聯集團及上海城投集團分別訂立增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視作出售上海證券股權的交易，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中國證監會核准百聯集團成為上海證券之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及上海證券之註冊資本變更。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上海證券已根據中國證監會批覆要求及有關國有資產管理規定完成了增資事項有關的驗資、國有產權變更登記及新增註冊資本的工商變更登記等必要手續。上述手續完成後，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上海證券約24.99%股權，上海證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與上海證券間的同業競爭問題已被解決。

經初步測算，本公司將自視作出售上海證券股權事項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1.57億元（以上僅為本公司測算數據，最終數據以審計師確認為準）。

撤銷淨資本擔保承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向上海證券提供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淨資本擔保承諾，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本公司僅此宣佈，於2021年2月8日，向上海證券提供的淨資本擔保承諾已被撤銷。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賀青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1年2月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賀青先生、王松先生以及喻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鐘茂軍先生、王文傑先生、林發成先生、周浩先生以及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鋼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以及李港衛先生。